

讀一王法家著作

福建人民出版社

毛主席语录

现在我们党的中央做了决定，号召我们的同志学会应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认真地研究中国的历史，研究中国的经济、政治、军事和文化，对每一问题要根据详细的材料加以具体的分析，然后引出理论性的结论来。这个责任是担在我们的身上。

学习我们的历史遗产，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给以批判的总结，是我们学习的另一任务。我们这个民族有数千年的历史，有它的特点，有它的许多珍贵品。对于这些，我们还是小学生。今天的中国是历史的中国的一个发展；我们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者，我们不应当割断历史。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应当给以总结，承继这一份珍贵的遗产。这对于指导当前的伟大的运动，是有重要的帮助的。

目 录

读一点法家的著作·····上海师大政教系大批判组	(1)
李悝的《法经》·····项 前	(6)
商鞅和《商君书·更法》篇·····庆 思	(9)
读《商君书》·····钱光培	(12)
从《孙臆兵法》看战国时期的儒法斗争·····钟 哲	(23)
《荀子·天论》篇·····春 山	(32)
荀况的《王制》·····傅哲兵	(36)
韩非的《五蠹》·····季昌华	(39)
先秦儒法斗争历史经验总结的一篇杰作	
——读韩非的《五蠹》·····薛 迅	(42)
晁错的《贤良对策》·····柴玉英	(50)
我国古代杰出的反孔檄文	
——读王充的《问孔篇》·····周 之	(53)
王充的《刺孟》·····施林兴	(59)
曹操的《论吏士行能令》·····彭大华	(62)
柳宗元的《封建论》·····唐宗良	(65)
王安石的《上仁宗皇帝言事书》·····王庆余	(69)
论王夫之对秦始皇的肯定评价	
——读《读通鉴论》·····潘 瓯	(71)

读一点法家的著作

上海师大政教系大批判组

最近，《红旗》杂志发表文章，号召我们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读一点法家的著作。这对批林批孔运动的深入发展，是十分必要的。

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读一点法家的著作，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懂得儒法斗争的实质，认清法家在历史上的进步作用，反击中外反动派对法家的诋毁和攻击。

列宁曾经指出：“考察每个问题都要看某种现象在历史上怎样产生，在发展中经过了哪些主要阶段，并根据它的这种发展去考察这一事物现在是怎样的。”这种科学的方法，也适用于考察儒法两家的斗争。

在春秋战国时期，法家是作为新兴地主阶级利益的代表者出现的。它一登上历史舞台，就同维护没落奴隶主贵族统治的反动学派儒家进行势不两立的斗争。为了确立新的封建制度，法家提出了一系列变法改革的主张。他们在政治上用地主阶级的“法治”代替奴隶主贵族的“礼治”；在经济上重视发展农业生产，极力摧毁奴隶社会的“井田”制；在思想上用唯物主义的天道观反对儒家唯心主义的天命论。由于法家的主张符合历史发展的趋势，凡是采纳法家变法主张的，新兴的地主阶级经济就得到迅速的发展，新建立的地主阶级政权就得到巩固和发展。象战国时期的魏国、楚国和秦

国，分别起用了李悝、吴起和商鞅进行变法改革，取得了显著的效果。到了战国末期，荀子和韩非又把法家的思想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他们的理论，为以后秦始皇建立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作了思想准备。

可是，长时期来存在着这样一种被颠倒了的现象：曾经起过进步作用的法家，被恶毒地污蔑咒骂；而阻挡历史车轮前进的儒家，却被打扮成了了不起的“圣人”。这是为什么？读了法家的著作和有关的史书，就可以了解其中的奥妙。原来，尊法反儒还是尊儒反法，本身就是一场前进还是倒退，革新还是守旧的斗争。历来的反动派为了维护他们的反动统治，总是要动用一切宣传工具乃至国家机器来尊儒反法的。林彪和他的主子苏修叛徒集团，和一切行将灭亡的反动派一样，也祭起尊儒反法的破旗。林彪心怀叵测地咒骂法家是“罚家”，恶毒地攻击秦始皇“厚今薄古”、“焚书坑儒”等革命措施。苏修叛徒集团也遥相呼应，用极其刻毒的语言，诅咒法家“厚颜无耻”，“名誉扫地”，行为“残忍”，“没有群众基础”，“没有生命力”，“简直被遗忘了”等等。然而，符合历史发展趋势的进步思想是扼杀不了的。我国历史上许多法家的杰出人物及其著作，至今仍然为一切革命派所称颂。叛徒林彪及其主子妄图象孔老二诽谤少正卯、赵良毒骂商鞅、司马光污蔑王安石那样诋毁法家，以达到他们反革命的阴谋目的，我们就应该反其道而行之，努力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研究法家著作，还历史的本来面目，给法家以应有的历史地位。

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读一点法家的著作，有助于我们批深批透孔孟之道，彻底战胜儒家思想。

毛主席教导我们：“有比较才能鉴别。有鉴别，有斗

争，才能发展。真理是在同谬误作斗争中间发展起来的。”

法家作为儒家的对立面，也正是在同儒家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在法家的著作中，记载着法家同儒家持续作战的战斗历程。对于这份宝贵遗产，我们无产阶级应当予以重视，加以科学的整理，作为我们今天批孔的借鉴。

不少法家的著作，是反儒讨孔的战斗檄文，如韩非的《五蠹》、王充的《问孔》《刺孟》以及柳宗元的《封建论》等著作，今天读起来，仍然能感到强烈的战斗气息。法家的代表人物都十分明确地指出，他们同儒家的斗争是不可调和的。正因为他们认识到儒法斗争之势不两立，因此敢于对名声颇大的孔学进行猛烈的声讨、批驳。商鞅把儒家鼓吹得最厉害的“诗书”、“礼乐”、“仁义”等斥之为危害新政权的“六虱”。韩非把儒家列为阻碍社会前进的“五蠹”之首，把孔孟之道斥之为“愚诬之学”，“乱国之俗”。荀子也一针见血地指出孔孟之道表面上似乎“闻见杂博”，实际上是胡说八道，偏僻难懂，无法解说。

无产阶级要完成彻底捣毁孔家店的历史使命，很有必要读一点法家反孔的战斗檄文，它将有助于我们进一步揭露和批判儒家及其孔孟之道的反动性、欺骗性，同时也进一步理解批孔斗争的长期性。就拿儒家鼓吹得最厉害的“王道”、“仁政”、“礼治”来说，直到现在，中外反动派还在大力宣扬。可是，法家的杰出代表早就同这种反动谰言作过针锋相对的论战，并且热情地歌颂运用革命暴力的必要性。荀子认为“才行反对者死无赦”，对反动的家伙进行严厉的镇压才是“王者之政”。韩非更进一步指出，不用革命暴力，就不能“去天下之祸”，只有用急风暴雨般的力量，才能推翻腐朽的诸侯国君的反动统治。当然，法家是站在新兴地主阶

级立场上来批判儒家谬论，歌颂革命暴力的，不能不带有阶级的历史的局限。只有当无产阶级登上历史舞台，运用马克思主义的武器进行观察、分析，才能对国家、暴力等问题作出真正科学的结论。读一点法家著作，可以了解法家对儒家的批判，哪些是批得对的，批得比较有力的，哪些批得不够，从而使我们从中吸取历史的经验教训。这样，有助于我们抓住要害，集中火力，把孔孟之道批深批透，彻底打败儒家思想。

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读一点法家的著作，还有利于把批林批孔运动引向深入，进一步推动上层建筑领域的革命。

法家同儒家的斗争，实质上是革命与守旧，前进与倒退的斗争。儒家叫嚷“法古”，“循礼”，要大开历史倒车，法家对此严加驳斥。商鞅指出：“治世不一道，便国不必法古”，坚持推行他变法的主张。韩非进一步提出政策法令都要随社会的变化而变化。他还用“守株待兔”的寓言来嘲笑那些因循守旧的顽固派。王安石更是敢于向“祖宗之法”挑战，提出“祖宗之法，未必尽善，可革则革，不足循守。”

历史斗争是现实斗争的一面镜子。我们今天不也存在着前进与倒退、复辟与反复辟的斗争吗？资产阶级野心家、阴谋家林彪妄想开倒车，复辟资本主义，他集孔孟之道之大成，其顽固的程度比当年的反动儒生有过之而无不及。所以，读一点法家著作，懂得儒法斗争的实质，就容易看清楚林彪那条修正主义路线的极右实质。

弄清儒法两家在历史上所起的截然相反的作用，还可以使我们更加明白马克思主义关于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相互关系的原理。社会主义革命事业的发展，要求不断改革上层建筑。拿我们大学文科来说，尽管经过文化大革命有了很大变

化，但在一些历史、哲学史、文学史、教育史等课程和教材中，法家依然没有地位，儒家的传统观念还牢牢盘踞在这块阵地上。这种状况不改变，就不仅不能起到巩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作用，相反还要起破坏作用。因此，研究一些法家著作，对改造旧文科来说，也是很有好处的。

总之，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研究法家的著作，有利于批孔斗争的深入，有利于彻底战胜孔孟之道。五四运动的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在反对儒家的斗争中，如果对法家的著作缺乏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和分析，对法家的进步作用不给予必要的历史的肯定，那就不可能彻底打败孔孟之道。今天，在批林批孔运动广泛而深入发展的大好形势下，为了彻底批判林彪反党集团妄图复辟资本主义的罪行，为了在各条战线上反击复辟资本主义的反动思潮，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读一点法家的著作，大有益处。

（原载一九七四年五月二十日《解放日报》）

李 悝 的《法 经》

项 前

李悝（音亏）（约公元前四五五——前三九五年），是战国初期魏国人，曾在魏文侯手下担任宰相，积极推行法家的革新路线，是先秦前期法家的著名人物之一。

李悝所著《法经》，是现在可考的我国第一部完整的新兴地主阶级的成文法典。它不仅在魏国变法中起过进步的作用，而且商鞅到秦国去帮助秦孝公变法时，就是带着李悝的《法经》入秦的。实际上，这部《法经》成了秦、汉法律制度的蓝本，对于建立和巩固统一的中央集权制的封建国家，发挥了历史进步作用。

《法经》共分六篇：盗法、贼法、囚（网）法、捕法、杂法、具法。现原文已失传，但根据《晋书·刑法志》、《唐律疏义》等的记载，尚可知其概貌。

法律是掌握政权的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是阶级专政的工具。反动的奴隶主阶级在其面临“黄泉路近”之时，总是在仁义道德的面纱下，运用手中的法律武器，残酷地镇压奴隶和新兴地主阶级。因此，革命的阶级必须“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所以新兴地主阶级的代言人——法家一贯主张“明法”“严刑”，强调以革命暴力严厉地镇压奴隶主阶级的破坏和捣乱，制止他们的复辟活动。《法经》正是为实现这种历史任务而产生的。

《法经》的“盗法”、“贼法”两篇是其主要内容。在古代，“盗”与“贼”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左传》上讲：“毁则为贼”，“窃贿为盗”。《荀子》上说：“害良曰贼”，“窃货曰盗”。它们讲的都是一个意思，即贼是指毁法叛乱、行凶杀人之徒，盗是指抢劫盗取财物之辈。“贼法”与“盗法”，一个是为了保护新兴地主阶级的政治权力，镇压奴隶主阶级的叛乱复辟活动；一个是为了保护新兴地主阶级的经济利益，粉碎奴隶主阶级“复井田”，并吞地主阶级的土地财产的阴谋。奴隶主阶级在政治、经济领域里的复辟活动，从根本上威胁着新兴地主阶级的政权，所以李悝认为“王者之政，莫急于盗贼，故其律始于盗贼。”

“囚（网）法”“捕法”是为打击“盗”“贼”服务的。要打击、镇压疯狂进行复辟活动的奴隶主，就要把他们的首恶者抓起来，关起来。“盗贼须劾捕，故著囚、捕二篇”。

“杂法”是有关禁止狡猾行为（轻狡）、越狱逃跑（越城）、赌博（博戏）、借债不还（假借不廉）、骄侈淫逸（淫侈踰制）的规定，也主要是针对没落奴隶主阶级的。

“兴法”是关于刑罚的名称及量刑的规定。

总之，《法经》包括了维持地主阶级利益而采取的各种法律措施。它的打击锋芒主要是指向当时革命的敌人——没落奴隶主阶级。当然，地主阶级是剥削阶级，它的利益从根本上来说同农民利益是对立的，因此，《法经》保护封建地主阶级政治经济利益的规定，后来也就转化成了革命农民身上的桎梏。

政治是经济的集中体现，任何法律制度都是一定社会经济制度的产物。《法经》在魏国出现不是偶然的。战国初期

的各大国中，魏国的社会经济发展比较快。由于冶铸生铁技术的发明，铁制农具的应用，耕牛的推广，水利灌溉事业的发展，大大地提高了生产力。魏文侯实行法家路线，励精图治，大胆地使用李悝、吴起等人进行变法，剥夺奴隶主贵族的世袭特权，奖励农战，“尽地力之教”，有力地促进了封建生产关系的发展。《法经》正是蓬勃发展中的封建生产关系在政治上的反映。

李悝著《法经》曾“撰次诸国法”。就是说，他是在研究当时各先进国家的法律，集各国法律之大成，才制定出《法经》来的。从春秋末年开，新兴的地主阶级逐渐地登上了政治舞台，他们所代表的封建生产关系迅猛发展，成为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上层建筑领域也随之发生着深刻的变化。公元前五三六年（鲁昭公六年）郑国子产作刑书。公元前五一三年（鲁昭公二十九年）晋国铸范宣子所作刑书的刑鼎。公元前五〇一年（鲁定公九年）郑国又采用了邓析所作的竹刑。这些新的法律都对奴隶主阶级的特权作了某些限制，对于地主阶级的利益予以坚决保护。孔老二看到这种顺应历史潮流的新生事物，曾经暴跳如雷，大骂晋国铸刑鼎“贵贱无序，何以为国”。然而，历史的辩证法是无情的。不管孔老二如何倒行逆施，新生的政治制度照样在斗争中成长壮大。新兴地主阶级的法制建设不但没有被骂倒，而且李悝用《法经》的形式总结了前此各国变法的经验，使之成为新兴地主阶级战胜没落奴隶主阶级的强有力的武器。

（原载一九七四年六月十三日《解放日报》）

商鞅和《商君书·更法》篇

庆 思

商鞅（约公元前三九〇年——公元前三三八年）是战国时期著名的法家代表人物。他是卫国人，姓公孙，名鞅，所以又叫卫鞅、公孙鞅。秦国曾封他于商，史书上称他为商鞅。商鞅在少年时就“好刑名之学”，深受李悝、吴起等法家影响。《晋书·秦法志》说：“魏文侯师李悝撰次诸国法，著《法经》。……商君受之以相秦”。商鞅入秦是在秦孝公继位以后。

在秦孝公任用商鞅变法前，秦国是当时各大国中比较落后的国家；在国内，大权主要掌握在贵族奴隶主手中，他们常常逼死国君，国君的废立由一些庶长（贵族奴隶主）说了算。公元前四零八年，秦国实行“初租禾”，比鲁国的“初税亩”晚了一百多年。

到秦孝公的父亲秦献公时，秦国的一些制度已有所改革，如废止了以奴隶殉葬，编制五家为“伍”的户籍法，等等。但是，比较重要的改革还是在秦孝公任用商鞅以后。商鞅代表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从政治、经济等各方面给予贵族奴隶主以沉重的打击。商鞅变法废除了奴隶制的井田制，在法律上承认土地私有制并准许自由买卖；奖励军功，剥夺贵族奴隶主的特权；实行户籍法，建立县制，统一度量衡；提倡耕战，实行“困末作而利本事”即有利于发展农业生产

的“重农抑商”政策。一系列的变法措施促进了封建制在秦国的胜利。史书上记载，商鞅变法“行之十年，秦民大说（悦）”。秦国很快富强起来，成为战国七雄中最先进最强大的国家。商鞅变法为秦始皇统一六国奠定了基础。但是，商鞅本人却在贵族奴隶主猖狂复辟中惨遭杀害。

《商君书》是法家后学在战国末年辑录的。这部书记载了商鞅的思想和学说，是研究商鞅的主要资料。据《汉书·艺文志》记载，《商君书》原有二十九篇，现在保存下来的只有二十四篇，《更法》篇是其中的第一篇。辑录者把《更法》篇置于全书之首，说明了这一篇的重要性。

《更法》篇是记叙公元前三五九年（秦孝公三年），商鞅变法前夕，由秦孝公主持的一次决策讨论会的情况，反映了当时儒法的一场论战，颇为形象生动。

《更法》篇一开始就叙述了秦孝公正在考虑国家大事，在旁边的有商鞅、甘龙、杜挚三位大夫。秦孝公说出了他的想法：“吾欲变法以治，更礼以教百姓，恐天下之议我也。”就是说，他想变更法度，改革礼制，但又顾虑会遭到议论和反对。商鞅马上劝秦孝公不要犹豫不决，下决心变法。他说：“苟可以彊（强）国，不法其故；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礼。”明确提出了厚今薄古的“不法其故”、“不循其礼”的变法主张，就是不要被奴隶制的旧法、旧礼所束缚，而要打破它。秦孝公认为商鞅的议论很中肯。但是，儒家的代表甘龙立即跳了出来，拚命攻击商鞅，说什么“圣人不易民而教，知（智）者不变法而治。”抬出了儒家的“圣人”来反对变法，说什么管教老百姓的礼不能改，治理国家的法不能变。而且还危言耸听地对秦孝公说：“今若变法，不循秦国之故，更礼以教民，臣恐天下之议君。愿孰（熟）察之。”就

是说你秦孝公如果听了商鞅的话，实行变法，不遵循秦国的老规矩办事，另外改换一套来管教人民，那末，恐怕会要遭到天下人的非议和反对，但愿你秦孝公仔细地想一想。

商鞅批驳了甘龙的谬论。他指出甘龙的主张是“安于故习”，“溺于所闻”，一针见血地戳穿了儒家因循守旧的政治立场，指出这些家伙不过是一些不识时务、拘泥于他们那套教条的学究而已。商鞅还进一步阐明了法家的基本观点，他说：“三代不同礼而王，五霸不同法而霸。故知（智）者作法，而愚者制（受约束）焉；贤者更礼，而不肖者拘（拘泥）焉。”强调了根据时事的变迁实行变法的必要性和必然性；至于象甘龙这种死抱住周礼不放只知道遵循古道的人，是“不足与论变”的。甘龙被批驳得无言以对。这时，另一个儒家代表杜挚又跳出来了，他一口咬定“法古无过，循礼无邪”，顽固地坚持复古的路线，反对变法。商鞅立即给予迎头痛击。他质问杜挚：前代的政教不同，“何古之法？”过去的帝王也不是使用重复的一套统治方法，又“何礼之循？”他根据历史是不断前进的观点，用往古的史事，说明了应当“当时而立法，因事而制礼”，法和礼都要根据现实的具体情况来规定，必须因时制宜。因此，商鞅得出了“治世不一道，便国不必法古”，“复古者未必可非，循礼者未足多是”的结论。

在这场论战中，商鞅辞锋犀利，语言逻辑性强，用法家的思想，对儒家复古守旧的反动主张进行了相当透彻的批判，阐明了变法的理论根据，表现了当时新兴地主阶级敢于向奴隶主贵族旧势力斗争的战斗精神。

这场论战，最后由秦孝公裁决，他支持商鞅，下令变法。

（原载一九七四年五月二十日《北京日报》，略有改动）

读《商君书》

钱光培

《商君书》是阐述商鞅（约公元前三九〇年——公元前三三八年）及其学派的政治思想和政治主张的一部书，反映了商鞅变法过程中所进行的思想斗争和政治斗争。全书共五卷，二十九篇，现在实存二十四篇，是商鞅一派法家编撰的。编辑成书大约在公元前二六〇年以后，在战国后期已经广泛流传。

《商君书》对于儒家思想的批判是相当坚决的。它有力地驳斥了儒家对法家的攻击和污蔑，深刻地揭露了儒家思想的腐朽和虚伪。时隔一两千年，孔老二的一些徒子徒孙读到此书，还感到内心的恐惧。清代一个孔老二的信徒黄震，就曾经用这样一段文字来描写他读《商君书》时的心情：“至今开卷于千载之下，犹为心目紊乱，况当时身被其祸者（指当时受到打击的奴隶主贵族）乎！”（《黄氏日钞·商子评语》）清代另一孔老二的信徒陈澧，在读到《商君书》中把儒家所崇尚的诗、书、礼、乐、仁义、孝悌痛斥为祸国殃民的“六虱”时，也连叫“呜呼”，最后竟破口大骂起来：“自有人类以来，未有不以为美者，而商鞅以为虱，以为必亡必削，非梟獍〔xiāo jìng 音箫镜，指凶猛的禽兽〕而为此言哉！”（《东塾读书记》）孔老二的徒子徒孙如此害怕、如此咒骂《商君书》，是一点也不奇怪的，这正好说明这部书打中了他们

的痛处。

读一读《商君书》，有助于我们进一步了解战国时期法家和儒家两条路线的斗争，从中了解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规律。

(一)

任何一次大的社会变革，总是在激烈的斗争中进行的。从《商君书》中，我们可以看出，商鞅变法一开始，就在代表新兴地主阶级的革新派和代表没落奴隶主阶级的顽固派之间展开了针锋相对的斗争。

《商君书》第一篇《更法》，记录了变法前在秦国政府发生的一场激烈的论争。

当时的秦国，正在由奴隶制度向封建制度过渡。在秦国，新兴地主阶级的发展，比中原各国迟一些。秦孝公的父亲秦献公，顺应历史发展的趋势，适应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从公元前三八四年开始，在秦国实行了一些改革，打击了奴隶主贵族势力，壮大了地主阶级的力量。这就把新兴地主阶级同奴隶主阶级的斗争推向一个新的阶段。但是，秦献公没有完成他的改革就死去了。对秦献公采取的改革措施心怀不满的奴隶主贵族，乘机图谋反攻倒算，维护即将崩溃的奴隶制。秦孝公即位后，是沿着秦献公的改革道路继续前进，还是倒退？成为当时秦国政治斗争的焦点。

秦孝公是主张继续改革的，但当时奴隶主贵族势力还相当大，他不能不有所顾忌。从孝公元年到三年，除了发一道征求能使秦国富强之人的布告以外，没有提出任何革新的措施。商鞅从孝公元年带着李悝〔kuī 音亏〕的《法经》，从

卫国立到了秦国，经过三年的说服工作，终于把变法的问题提到了国家的议事日程上来。一场激烈的路线斗争在朝廷上展开了。

斗争的一方是秦孝公和商鞅，另一方是大夫甘龙和杜挚。斗争的核心问题是：“复古”“变法”，还是“法古”

“循礼”。商鞅提出了“复古”“变法”的主张。他说：只要能够强国，就不必沿用旧制度；只要能够利民，就不必遵守老规矩。甘龙跳出来反对，他歪曲历史，编造了古代圣人都是“不变法而治”的谎言；接着又胡说“不变法”可以“不劳而成”，可以使“吏习民安”。最后威胁秦孝公，“今若变法，不循秦国之故”，“恐天下之议君”。妄图用谣言和诡辩加上恐吓，使秦孝公按照他们反动、倒退的路线行事。

商鞅给了甘龙以迎头痛击。他说，甘龙所讲的，都是庸人的见解。因袭旧法，只配当个抱残守缺的官僚，根本不配讨论国家大事。接着又列举历史事实，戳穿了甘龙编造的古圣人是“不变法而治”的谎言。他认为，从古代治国的经验中，我们应当得到的结论是：聪明人能够变旧法立新法，蠢人才会被旧礼法所束缚；有才能的人总是不断更礼变法的，没有出息的人才拘泥于旧的一套。商鞅还指出，对舆论要进行分析，从古以来，凡能办成一件大事的人，没有不受人议论讥笑的。只要能强国，就尽管去干，不要管议论和讥笑。这些话把甘龙驳得哑口无言。

接着，杜挚又跳了出来，摆出一副忧国忧民的姿态向秦孝公说道：我听说，如果没有百倍的好处，就不改变旧法度；要是没有十倍的功效，就不更换旧器物。我还听说，遵守古法是不会有过失的，依照旧礼是不会出差错的。请君上